

证券代码：874136

证券简称：海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3,907,758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6%，可交易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5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¹
1	于超	否	无	D	3,000,000	1.58%	0
2	于丽新	否	无	D	622,500	0.33%	0
3	郭霞	是	无	D	285,258	0.15%	0
合计				—	3,907,758	2.06%	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于超、于丽新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利民的弟弟/妹妹，在公司挂牌前其参照实际控制人于利民限售要求出具了《股票锁定期承诺函》，承诺“本人持有的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

¹ 扣除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后的尚未解除的股份数量。

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在满足《公司法》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就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则按其要求执行。”

公司股东郭霞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利民的妻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在公司挂牌前签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锁定情况说明及承诺函》，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其持有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挂牌已经满两年，上述 3 名股东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第三批自愿限售期限届满，现申请对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股份解除限售。本次解限售不存在提前解限售情况。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22,812,423	64.8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²	65,925,077
	2、个人或基金	0
	3、其他法人	0
	4、限制性股票	0
	5、其他	762,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6,687,577
总股本	189,500,000	100%

四、其它情况

(一)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二)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² 包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

(三)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四) 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详见“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之“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五、备查文件

(一)《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名册》

(二)《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三)《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书》

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